

第 2 章： 瘟疫還是憐憫？ 誰曾知道？

撒下二十四 1-25

我作為舊約老師，要嘗試把當前的病毒與舊約的「瘟疫」（pestilence; plague）相提並論，¹並不困難。我當然明白兩者並非絕對等同，但它們頗為接近，足以喚起我們的想像和反思。為了討論當前的病毒與舊約的瘟疫，我查考撒母耳記下二十四章 1-25 節，發現這段奇怪的經文最末出現了「瘟疫」（pestilence）一字，令我驚訝。我用「奇怪」來形容這個敘事，因為「原始」的方式所表達出來的上帝是真實的角色，是參與其中的中介，祂會說話和行動。我們當然可以因此而不考慮這

個文本。雖然如此，但我認為這個故事仍然值得咀嚼。

敘事的前提是大衛王遭上帝「挑動」，以帝王的身分行事。（在歷代志上二十一章 1-13 節這段平行經文中，「撒但」是那挑動者。）不論誰是挑動者，大衛受試探，要作人口普查。普查當然是國家的工具（見路二 1）。國家指定要作人口普查，往往是為了管理（1）稅收和（2）充軍入冊的人口。後來，大衛意識到這個「點算人口」的官方舉措是罪惡，他做了「非常愚昧」的事。他必須為自己的愚行負責，這之所以是愚行，因為他所信靠的上帝既不熱衷於稅收，也不需要徵兵（撒下二十四 10）。

瘟疫與咒詛

這個敘事的背景就是近東傳統的三重咒：「刀劍、饑荒、**瘟疫**」。在那些關於咒詛的經典以色列

敘文 (recitals) 中，也有提及這三重咒：

我要使**刀劍**臨到你們……

我要降**瘟疫**在你們中間……

我要**斷絕你們糧食的供應**……

(利二十六 25-26；參申二十八 21-34)

此外，這個三重咒在先知的神諭中重複出現。這些神諭提及審判，以及耶和華按照契約所施行的咒詛，這些內容在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的傳統尤其明顯：

定為死亡的，必致**死亡**；²

定為刀殺的，必被**刀殺**；

定為饑荒的，必遭**饑荒**；

定為擄掠的，必被**擄掠**。(耶十五 2)³

以色列家……必仆倒在**刀劍、饑荒、瘟疫**之下。(結六 11)⁴

縱然三重咒幾乎是以生硬重複的方式反覆出現，它確實指出現實生活中的實質問題可能不斷困擾着社會。即使是這種生硬的重複也是從現實生活的經驗中發展而來，並且是以現實生活的經驗為依據。

三個懲罰的選項

大衛預備好為自己的愚蠢罪行贖罪，耶和華作出回應，而在祂的回答中，最惹人注目的是祂根據三個經典的咒詛，給大衛三個懲罰的選項。這段敘事沒有就耶和華直接回應大衛表現出驚奇，也沒有就祂加諸於大衛「自選毒藥」的責任表示驚奇。大衛必須從三個不是很好的選項中挑選一項，他可以選擇：

三年**饑荒**，或

三個月**刀劍**，或

三日**瘟疫**⁵

這個三 / 三 / 三的模式（三個咒詛在三段不同的時間內出現）常見於民間敘事。如此大衛不僅面對可怕的懲罰，更必須承擔責任，選擇自己所受的懲罰。

大衛對耶和華作出即時和精準的回應，他揀選了三日瘟疫以「除掉罪孽」。據我們所知，大衛作出這個選擇不是因為受苦的時間較短。他作出這個選擇，因為瘟疫是直接來自耶和華的。他寧可選擇耶和華的直接行動，而不選擇饑荒，因為饑荒毋庸置疑會促使某些人為了個人利益而犧牲別人。這樣無異於在補充營養資助計畫 (SNAP) 中，削減為窮人而設的補助。⁶ 大衛選擇耶和華的直接行動，而不是戰爭，因為從經驗中他知道人類的戰爭可以如何殘忍。（關於大衛自己在戰爭中的殘忍手段，見撒母耳記上十八章 25-27 節。）相對而言（請留心！），大衛預計自己在瘟疫中會得蒙耶和華的憐憫，他甘願冒險，把自己交在耶和華

的手中，也不願陷入人的手中！耶和華有豐盛的憐憫（二十四 14）！

細察上下文的話，大衛的話蘊含甚為巧妙的意思！大衛知道自己罪有應得，所以沒有嘗試討價還價，也沒有逃避耶和華將要作出的行動。然而，他的現實主義有交易的含意，他記起自己的生命、地位、權力皆建基於耶和華那難以言喻的憐憫之上。他仰賴耶和華的自由，祂不被馴化，不會因而囿限於交易式的關係中。耶和華確實有可能出於憐憫而中斷那三天的瘟疫。這是大衛的最大希望！頒布懲罰的上帝，同時也是富於憐憫的上帝，祂或許會減輕懲罰。

植根於恆久之愛的盼望

我們可能已留意到大衛對耶和華的憐憫充滿盼望，而這份盼望深深植根於他的信仰和敘事中。耶和華在對大衛作出最基本的應許時，曾斷言：

但我的慈愛仍不離開他，像離開在你面前
所廢的掃羅一樣。（撒下七 15）

（「恆久之愛」此用語並沒有在這節經文出現，但這兩個表達方式也顯示耶和華持守契約。）大衛寫了長篇的感恩經，他最後重複撒母耳記上七章 15 節的用語 (*hesed*)，肯定上帝的慈愛：

耶和華賜極大的救恩給他所立的王，
施慈愛給他的受膏者，
就是給大衛和他的後裔，直到永遠！
（撒下二十二 51）

「恆久之愛」此用語 (*hesed*) 在敘事中反覆出現，在我們所引用的經節中，大衛訴諸更為徹底的用語——「憐憫」(*rahm*)，在認知上跟「母腹」(*rahm*) 這用語有所關連，暗示着親密和懷抱之關係，同樣有關「*rahm*」（意指憐憫或母腹）和「*btm*」（意指母腹）的雙關語 (*wordplay*) 亦可見於以賽亞書四十九章 15 節：

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，
不憐憫 (*rhym*) 她所生的兒子？即或有忘記
的，我卻不忘記你。⁷

大衛訴諸於耶和華曾向他所作最基本而精細的承諾，因這個承諾而作出懇求。即使在這個可怕的時刻，大衛也不會偏離他的盼望和信念。根據這首詩篇，大衛知道：

他不長久責備，
也不永遠懷怒。
他沒有按我們的罪待我們，
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。
(詩一百零三 9-10)

他指望這首詩篇的確據：

他必救你脫離捕鳥者的羅網
和毀滅人的**瘟疫**……
你必不怕黑夜的驚駭，

或是白日飛的箭，
也不怕黑夜流行的**瘟疫**，
或是午間滅人的災害。（詩九十一 3-6）

於是，耶和華執行祂的懲罰，而死亡數字相當龐大：

於是，耶和華降瘟疫給以色列。自早晨到所定的時候，從但直到別是巴，百姓中死了七萬人。天使向耶路撒冷伸手要毀滅這城的時候，耶和華改變心意，不降那災難，就對那在百姓中施行毀滅的天使說：「夠了！住手吧！」耶和華的使者正在耶布斯人亞勞拿的禾場那裏。大衛看見那在百姓中施行毀滅的天使，就向耶和華說：「看哪，我犯了罪，行了惡，但這羣羊做了甚麼呢？願你的手攻擊我和我的父家。」（撒下二十四 15-17）

結果，大衛為了築起祭壇和獻祭，便購買亞勞拿的禾場，耶和華也俯允他的祈求（24-25 節）。這個故事最終傳講耶和華既執行審判，也俯允祈禱和大施憐憫。

開放想像的邀請

我沒有一刻認為，我們可以從這個敘事直接引伸一些意義出來，是跟我們在生活上實質碰到的病毒危機有關的。聖經很多時不是我們能夠輕易「應用」的。然而，聖經確實邀請我們作出開放的想像，冀望嚴謹的科學研究能帶來最佳的結果。與此同時，聖經肯定那深不可測的聖潔，既存在於我們最優秀的科學裏，也伴隨這樣的科學，並在這套科學下面支撐着，又超越這套科學。如此，在大衛那滿是交易關係的世界中，根據他的謀算，他知道愚昧的決定和行動或許會引來不愉快的後果。與此同時，他也知道盤旋於我們身邊的聖潔，或作不同的判定。我們野心勃勃，要為現

實世界建立秩序，然而我們現正親身經歷這個病毒，可能與這樣的野心有關。儘管如此，我們實踐信仰，一同相聚、祈禱、唱詩、懷有希望，每個交易條件以外，還有更多和其他的範疇。

人類的狂妄推動全球化的敘事出現，導致地球資源被濫用、弱勢被剝削，有人認為上帝為了挫敗這一切而帶來病毒，這是最不可能的看法。在撰寫這篇文章的那天，我留意到病毒為中國帶來「沒有刻意製造的結果」，即蔚藍的天空，再沒有超出負荷的路面交通所排放出的濃厚霧霾。誰能知道會出現這結果呢？病毒確有可能使我們抑制自己最惡劣的社交習慣，也邀請我們放緩在受造世界中的發展步伐。病毒可能促使我們採用較溫和的方式對待囚犯，對那些被遺棄者更為寬容。我們大可與大衛一同大膽想像：最後要用的字不是瘟疫，而是憐憫。

Light: 輕閱讀，大亮光

疫轉新世界：幻變疫境中的聖經默想

作者：華特·布魯格曼

譯者：區可茵

編輯：吳蔚芹 施為

設計：黎達賢

發行人：翁傳鏗

出版社：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

總辦事處：香港九龍柯士甸道140-142號14樓

電話：2367 8031 傳真：2739 6030

電郵：info@cclc.org.hk 網址：www.cclc.org.hk

發行：新界沙田火炭黃竹洋街9-13號仁興中心702室

電話：2697 0286 傳真：2694 7760

電郵：warehouse@cclc.org.hk

承印：陽光（彩美）印刷有限公司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初版

經文引自《和合本修訂版》，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，蒙允准使用。

版權所有

Light Series

Virus as a Summons to Faith

Biblical Reflections in a Time of Loss, Grief, and Uncertainty

Author: Walter Brueggemann

Translator: Connie Au

Editors: Ng Wai Kun Sze Wai

Design: Lai Tat Yin

Publisher: Yung Chuen Hung

All Rights Reserved

First Edition: November 2020

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Ltd.

14/F, 140-142 Austin Road, Kowloon, Hong Kong

Tel: 2367 8031 Fax: 2739 6030

E-mail: info@cclc.org.hk Website: www.cclc.org.hk

Cat. No. 1332.03

1.5m78

ISBN 978-962-294-367-4